

证券代码：838957

证券简称：ST 易道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深圳易道智慧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89,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6125%。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徐莉芬、黄振榆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现编制《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8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编制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予以汇报。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8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监事会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8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8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8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8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董事会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审计意见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公告编号 2022-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8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审计意见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审

计意见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公告编号 2022-011）。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8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罗超、张春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易道智慧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易道智慧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易道智慧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